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各類徵費及繳費事宜) (小一適用)

敬啟者：

有關本校學期中各類徵費項目，茲列如下：

	徵費項目	繳交日期	款項	備註
1.	學費	每月月底 (9月至6月分十期繳交；6月份繳交的是下學年的留位費)	每月\$1696	退學的書面申請必須在生效月份前最少30日提交，否則，學生仍需繳交退學月份的學費 已繳交的學費概不退還
2.	教科書費	本年度下學期：一月 下年度上學期：七月	約\$1100-\$1400	可自行購買或由本校代收款項轉交書商
3.	午膳費用 (只適用於訂購午膳者)	每月月底	每餐\$23	每月訂購時由學生直接交款項或支票予午膳公司
4.	校車費用 (只適用於乘坐校車者)	每月月底	視乎路線	每月由學生直接交款項或支票予校車公司
5.	訂購補充學材	按需要通知	不定，一般在數百元之內	可自行購買 如經學校購買，將用繳費靈繳交
6.	電子課本及學材	按需要通知	不定，一般在數百元之內	用繳費靈繳交
7.	生活營費用	生活營前約1個月	不定，約數百元 六年級遊學團除外	用繳費靈繳交
8.	旅行費用	旅行前約1個月	不定，約數十元	用繳費靈繳交
9.	畢業費用(只適用於六年級)	學年初	\$700	用繳費靈繳交
10.	課外活動費用	上學期：九月 下學期：一月	視乎參加的活動，每項由500-900百元不等	報名時以支票支付
11.	參加校外比賽/活動報名費	按需要通知	不定，視乎參加的項目和數量	報名時以支票支付
12.	補發成績表行政費用	按需要	每張\$25	屆時發通知向家長徵費
13.	補發智能卡	按需要	每張\$25	屆時發通知向家長徵費
14.	補添購簿冊、文件夾	按需要	每本數元不等	由學生以現金在購買時即時支付
15.	家長教師會會費	學年初	\$100	每家庭只收一份會費 用繳費靈繳交，將會在本校就讀最高年級的子女的ePayment帳戶中扣除

徵費通知

1. 學費：每月底本校會派發繳交學費通知，請貴家長填妥附上之「學費收集袋」連同款項交回班主任。
2. 其他指定費用：收費通知會以通告形式發出，貴家長在收到通告後，請按通告上所示的日期辦理。
3. 其他按需要收費：視乎情況向家長發徵費通知或向學生即時收取現金。

繳費方法

1. 本校的各項收費會盡量採用繳費靈的方式來徵收，詳情將在稍後的家長會中及另發通告介紹。
2. 如非用繳費靈繳付，各項繳費項目請盡量使用支票繳付。請在支票背後寫上學生姓名、班別、班號，並連同有關回條遞交。如有需要使用現金繳付，請使用信封包妥現金(不設找贖)，連同有關回條，並在信封上寫上學生姓名、班別、班號、金額及費用名稱。如需同時繳交多項費用，請為每項費用獨立開票或用獨立信封分開包裹現金，以便本校不同部門分開處理。

如有查詢請致電本校與梁小姐聯絡。

此致
貴家長

嶺南大學香港同學會小學
校長 鄭安娜 謹啟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